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4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 間：民國 114 年 6 月 10 日（星期二）上午 9 點整

地 點：桃園市中壢區民權路 398 號(古華花園飯店)

召開方式：實體方式召開

出 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計 442,989,785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數為 391,227,842 股)，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669,888,886 股之 66.12%，已達法定出席股數，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列席董事：馬孟明、曾俊明、李宜泰、楊雪卿(以上為董事)及王惠民、楊正利、彭朋煌、林麗珍、朱文儀(以上為獨立董事)

列 席：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蕭春鴛會計師、陳純瑛財務長及邱智鵬法務長

主 席：葉培城 董事長



記 錄：黃賜正



一、宣布開會：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之股份總數已逾法定股數，主席宣佈會議開始。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 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錄一。

(二) 審計委員會審查民國 112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民國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之同意/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錄二。

(三) 民國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明：1.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規定，關於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成數，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3%-10%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

2.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擬提列員工酬勞新台幣 1,198,286,305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46,000,000 元，提撥比率分別為 10% 與 0.38%，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3. 本案業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決議通過。

(四) 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 說明：1.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規定，授權董事會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擬依公司章程分派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6,698,888,860 元，每股配發新台幣 10 元，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嗣後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將庫藏股轉讓或註銷等情形，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數量，而使每股分配比率發生變動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3. 本案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配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另訂之。

(五) 募集公司債之原因及有關事項報告。

說明：本公司為支應外幣購料之資金需求，於民國 113 年 7 月 23 日在上限不高於美金 300,000 仟元之額度內，發行海外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情形如下：

債券名稱	海外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核准日期	113 年 7 月 15 日
發行日期	113 年 7 月 23 日
到期日期	118 年 7 月 23 日
發行總額	美金 300,000,000 元
債券面額	美金 200,000 元
發行價格	依面額 100%發行
發行及交易地點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
發行時轉換價格	新台幣 358.87 元
轉換期間	113 年 10 月 24 日起至 118 年 7 月 13 日止
票面利率	0%
收益率	年利率 0.875% (按半年計算)
償還方法	本債券除已被提前贖回、買回並註銷或行使轉換權外，發行公司應於到期日，按本債券面額加計年利率為 0.875% (按半年計算)之收益率，以美金將本債券贖回。到期贖回金額是將本次發行以美元交割的公司債總額，以發行日當天的固定匯率(1 美元兌換新台幣 32.61 元)換算為新台幣，並加計按前述收益率計算之新台幣利息後，將公司債及利息的新台幣合計數，以到期日的固定匯率換算為美元，向投資人付利息並贖回公司債。
承銷機構	UBS AG Hong Kong Branch /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過戶機構	Citibank, N.A., London Branch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所募得款項全數用於海外購料，實際資金執行進度為 100%。
已轉換股數	截至 114 年 4 月 12 日止，尚未有執行轉換。

(六) 本公司與子公司簡易合併完成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

- 1、本公司依企業併購法第 7 條第 2 項及第 19 條第 1 項為併購之決議，與集嘉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集嘉通訊」）簡易合併事宜進行報告。
- 2、為整合營運所需及調整集團組織架構，對於集嘉通訊 0.14%之少數股權股東，本公司以現金為合併對價銷除其股權，對本公司股東權益無重大影響。合併後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集嘉通訊為消滅公司，並將因本合併案而解散，合併後存續公司之公司名稱仍為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自合併基準日起由本公司概括承受集嘉通訊一切權利義務。

(七) 其他報告事項：無。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各項財務報表案。(董事會提)

說 明：1. 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

2. 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各項財務報表，請參閱附錄一、附錄三之一及附錄三之二。
3.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
4. 提請 承認。

盈 餘 分 配 表

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4,802,289,165
加：113 年度稅前純益	10,738,576,747
所得稅費用	(950,036,501)
稅後純益	9,788,540,246
其他調整項目(註 2)	24,524,644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981,306,489)
可供分配盈餘	23,634,047,566
配發股東現金股利@10 元(註)	(6,698,888,860)
期末未分配盈餘	16,935,158,706

註：1. 本年度盈餘分配，係優先以民國 113 年度之盈餘分派之。

2. 其他調整項目：本年度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益調增數 24,524,644 元。

3. 本次配息係以 669,888,886 股(截至民國 114 年 4 月 12 日止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嗣後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將庫藏股轉讓或註銷等情形，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數量，而使每股分配比率發生變動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4.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配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另訂之。

決議：本議案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贊成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之 94.47%，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項目	出席股東表決權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權數	438,985,823	414,720,139	66,947	0	24,198,737
比例	100%	94.47%	0.02%	0.00%	5.51%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363,008,713	66,947		24,148,220

股東戶號 168877 提問：

- 1.股東會地點建議在新北或是台北舉辦。
- 2.子公司美國的投資虧損原因？
- 3.公司對於美元匯率避險方式？
- 4.集嘉通訊合併原因？
- 5.公司未來資金的需求？
- 6.今年度預計開發新產品項目？
- 7.公司的存貨報廢後是否有金屬回收？

主席回覆：

- 1.因大部分員工都在桃園工廠上班且部分員工具有股東身分，所以股東會地點選擇在桃園的飯店舉辦。
- 2.關係企業的投資難免會有盈虧的情況發生。
- 3.公司對於匯率的波動採取自然避險。
- 4.集嘉通訊已無實際營運，為整合集團資源故以合併對價銷除其股權。
- 5.AI 需求龐大，公司會預做資金規劃，因應後續 AI 發展。
- 6.公司每年增加投入研發成本，重視研發產品。
- 7.公司重視永續環保，集團子公司也有做經濟循環回收處置。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董事會提)

說明：1. 配合法令修訂及因應公司實際需要。

2.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如下表，謹提請討論。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說明
第十七條： 本公司置董事七至十一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至少三人，且不少於董事席次之三分之一。 有關全體董事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	第十七條： 本公司置董事七至十一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至少三人，且不少於董事席次之五分之一。 有關全體董事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	配合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修正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說明
股東會選任董事時，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以該次應選舉之人數為限)，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 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獨立董事職權之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有關規定辦理。	股東會選任董事時，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以該次應選舉之人數為限)，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 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獨立董事職權之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有關規定辦理。	
第廿八條：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三至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u>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或調整薪資。</u> <u>第一項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董事酬勞以現金為之，並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另員工及董事酬勞應於股東會報告。</u>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u>其分派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u> 本公司所處產業競爭激烈、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已經進入成熟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營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配之： 一、彌補已往年度虧損及提繳營利事業所得稅。 二、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三、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四、扣除前一至三款後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百，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依下列分派方式為之： (1) 以發行新股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再行分派。 (2) 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	第廿八條：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三至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董事酬勞以現金為之，並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另員工及董事酬勞應於股東會報告。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從屬公司之定義、分派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所處產業競爭激烈、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已經進入成熟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營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配之： 一、彌補已往年度虧損及提繳營利事業所得稅。 二、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三、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四、扣除前一至三款後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百，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依下列分派方式為之： (1) 以發行新股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再行分派。 (2) 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	依據證券交易法第14條第6項修正規定辦理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說明
現金發放時，應由董事會以 <u>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u> 辦理，並報告股東會，無須提交股東會請求承認。其中股東現金紅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數之百分之五。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現金發放時，應由董事會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無須提交股東會請求承認。其中股東現金紅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數之百分之五。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第 卅一 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五年九月一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七年八月卅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八年三月廿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年六月三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七月二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五月十五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元月廿七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四月十九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三月廿五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四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五月十一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三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七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九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九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四月十二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 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一百年六月十五日。 第二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一年六月十八日。 第二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三年六月十一日。 第二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四年六月十七日。 第二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五年六月十五日。 第二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七年六月十一日。 第二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八年六月十二日。 第二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一百一一年六月十四日。 第二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一百一二年六月九日。 第二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一百一三年六月十二日。 第三十次修訂於民國一百一四年六月十日。	第 卅一 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五年九月一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七年八月卅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八年三月廿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年六月三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七月二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五月十五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元月廿七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四月十九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三月廿五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四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五月十一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三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七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九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九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四月十二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 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一百年六月十五日。 第二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一年六月十八日。 第二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三年六月十一日。 第二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四年六月十七日。 第二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五年六月十五日。 第二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七年六月十一日。 第二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八年六月十二日。 第二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一百一一年六月十四日。 第二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一百一二年六月九日。 第二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一百一三年六月十二日。	增列修訂日期

決議：本議案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贊成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之 94.10%，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項目	出席股東表決權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權數	438,985,823	413,102,919	84,088	0	25,798,816
比例	100%	94.10%	0.02%	0%	5.88%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361,391,493	84,088		25,748,299

第二案：授權董事會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案。（董事會提）

說明：1、為募集本公司未來發展所需資金，並使籌資方式得以國際化及多元化，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及公司資金需求，於適當時機依公司章程或有關法令規定並循下列原則，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 (1)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發行股數以不超過五仟萬股為限。
 - (2)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價格，應參酌當時之普通股市價；惟實際發行價格得視市場狀況與證券承銷商共同議定；所謂「當時之普通股市價」，係指按發行市場慣例及本公司與承銷商之約定，就海外存託憑證訂價日普通股收盤價，或雙方所約定之海外存託憑證訂價日前一段交易期間之平均收盤價格為準計算之。
 - (3) 本次發行普通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股份總數 10%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外，其餘 90%擬提請股東會依證券交易法第 28-1 條規定，全數提撥對外公開發行，充作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原有價證券，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購權利。員工未認購部份，授權由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或列入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原有價證券。
- 2、本次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計劃之重要內容，包括發行價格、實際發行股數(額度)、發行條件、計劃項目、募集金額，預定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等相關事項，及其他一切有關發行作業，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調整、訂定與辦理；未來如因主管機關核定或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需要變更時，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 3、為配合本次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核可，並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文件及辦理相關事宜。
- 4、本次擬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之上限五仟萬股計算，佔本公司目前已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 7.46%，尚不致對原股東股權造成重大稀釋，應不致對原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
- 5、本案業經第四屆第六次審計委員會及第十四屆第八次董事會審議通過，依法提請股東會核議。

決議：本議案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贊成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之 94.32%，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項目	出席股東表決權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權數	438,985,823	414,042,585	598,362	0	24,344,876
比例	100%	94.32%	0.13%	0.00%	5.55%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362,331,159	598,362		24,294,359

股東戶號 16887 提問：現金增資是否會於下半年完成?如何定價?

主席回覆：AI 的需求龐大，公司會預作準備因應資金需求並視實際需求隨時進行調整。

六、臨時動議：

股東戶號 154616 提問：公司於 2023 年度已減少 43.95%碳排放，距離 2025 減碳 50%的目標尚餘 6%，請問具體正在實施的措施有哪些以確保可達成減碳目標?

主席回覆：公司已在苗栗投資太陽能電廠，預計今年底或明年既可開始運作。

七、散會：同日上午 9 點 43 分。

附 錄

附錄一

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

各位親愛的股東：

2024 年對技嘉科技而言，是創造歷史的一年。隨著 AI 應用日益廣泛，全球對算力的需求急速攀升，技嘉集團憑藉涵蓋雲端與地端的完整產品布局，業績表現亮眼，營收創下歷史新高，獲利更是倍數成長。經營消費產品之通路方案事業穩健發展與獲利，經營伺服器領域的技鋼科技則持續精進解決方案的設計與建構能力，不僅深化與現有客戶的合作關係，更成功拓展多元的客戶類型。

儘管世界局勢瞬息萬變，全球經濟仍受主要國家緊縮貨幣政策影響，投資成本上升導致企業投資步調趨緩，此外，地緣政治風險、氣候變遷等因素影響能源與原物料的供需與價格，使全球經濟復甦步調放緩。然而，技嘉科技憑藉卓越的經營策略，在嚴峻挑戰中依然保持穩健成長。具體的技嘉集團財務及營運績效請詳下表：

單位：新台幣

項目	2024 年	2023 年	增(減)金額	增(減)百分比(%)
營業收入	2,651.49 億	1,367.73 億	1,283.76 億	93.86
營業毛利	280.92 億	165.75 億	115.17 億	69.48
稅後純益	97.89 億	47.43 億	50.46 億	106.39

項目		2024 年	2023 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50.51	53.82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55.13	986.4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71.22	211.20
	速動比率(%)	145.49	118.8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55	6.65
	股東權益報酬率(%)	23.13	12.95
	純益率(%)	4.06	3.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15.03	7.46

縱觀 2024 年，技嘉持續著眼在主機板、顯示卡、筆記型電腦和伺服器等核心業務領域，致力於提供優良的產品，以下謹摘要說明 2024 年的技嘉各項產品業務經營實績：

主機板：

GIGABYTE 新世代主機，完全融合 AI 智能來打造極致效能表現的主機板。在 AI 應用日益增長的時代，GIGABYTE 新一代 AMD X870E/X870 與 Intel Z890 系列主機板，推出了 D5 Bionic Corsa 技術，這是一項整合軟體、硬體與韌體的全方位 AI 最佳化方案，包括 AI 超頻及 AI 輔助設計兩個部分透過創新的 AI 技術來輔助進行最佳化硬體設計，為使用者打造更智慧、更強大的運算平台。

另外 GIGABYTE 深知 DIY 玩家的需求，在新一代主機板中加入了多項人性化的安裝設計。M.2 EZ-Match, WIFI EZ-Plug, PCIe EZ-Latch Plus 與 M.2 EZ-Latch...這些創新設計的整合，不僅展現了 GIGABYTE 在主機板領域的技術實力，更表現出品牌對使用者需求的深刻理解。透過 AI 技術的加持，GIGABYTE 成功將主機板推向了新的技術高度，為未來的運算需求提供了強大的硬體基礎。

顯示卡：

顯示卡產品專注於提供遊戲玩家出色的遊戲體驗，優異的效能和散熱效果，為了充分釋放 2025 年預計推出的 NVIDIA GeForce RTX™ 50 系列和 AMD Radeon™ RX 9000 系列 GPU 強大的 AI 運算潛力，技嘉特別優化了 AORUS XTREME WATERFORCE 水冷及 WINDFORCE 氣冷散熱方案。提供極致效能和靜音運作。

技嘉科技致力於滿足多元使用者需求，無論是追求極致遊戲體驗的玩家、專業內容創作者，或是專注於 AI 開發的工程師，都能在技嘉找到最適合的顯示卡解決方案。

筆記型電腦：

技嘉筆記型電腦產品的設計重點是性能、便攜性和用戶體驗。提供多種螢幕尺寸、處理能力和符合不同用戶需求導向的筆記型電腦系列產品-AORUS、AERO、GIGABYTE。

迎接生成式 AI 黃金時代，堅持以頂規的運算效能、品質堅實的關鍵零組件、先進技術顯示面板、高精密度產品製程，帶給消費者無可匹敵的專業 AI 生成式內容運算威力。今年首發推出的自製研發 GiMATE AI Agent 真正實踐了 AI 應用，讓用戶能享受來自 AI 時代所帶來的便利與無窮潛力且同時擁有絕對的隱私性與安全性。進一步提升筆記型電腦產品的市場競爭力。

伺服器：

資料中心的運算力需求突飛猛進，所消耗的電力也持續攀升。如何在發展 AI 技術的同時，降低對環境的負擔，也是佈建資料中心至關重要的課題。技嘉集團於伺服器解決方案擁有豐富的研發與部署經驗。除了提供一系列 AI、HPC、Cloud、5G 等不同用途的伺服器型號外，也提供閉環液體冷卻系統及浸沒式冷卻系統各種不同的解決方案，技嘉還於 2024 年推出 GIGAPOD 整櫃級 AI 超算解決方案，針對 AI 訓練、HPC 和雲端應用，提供預先整合的高密度 GPU 運算資源。中大型企業可透過 GIGAPOD 快速導入 AI 能力。幫助客戶安全釋放晶片的最大運算力，將超算平台的功效發揮得淋漓盡致，又能兼顧節能減碳、永續經營的需求。

2025 年經營展望：

展望 2025 年，技嘉集團的成長與前景穩健樂觀。我們始終秉持著持續創新的經營方針，將會持續深耕既有產品領域並開拓更廣的業務範疇，對新產品持續加強研發投入，將最新技術及完整解決方案推向市場，並將因應關稅政策改變，彈性規劃生產基地，同時推動市場在地化組裝線，以更快速、高效的方式服務全球客戶。

除了追求卓越的經營成果，始終秉持「創新科技，美化人生」的願景，致力於為員工打造友善的工作環境，為客戶提供創新價值，並為股東創造更優異的投資回報，皆是技嘉科技努力不懈持續追求的使命。誠摯的感謝各位股東長期以來對技嘉科技的支持和信任。

AI 應用日新月異，機會與挑戰共存的時代，我們肩負著更多的責任與期許。技嘉將持續突破創新，與股東及客戶共同成長，攜手邁向卓越的未來。

敬祝 各位股東

健康愉快

董事長 葉培城 敬上

董事長：葉培城



總經理：李宜泰



林英宇



會計主管：陳純瑛



附錄二

審計委員會同意/查核報告書

本審計委員會同意並經董事會決議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本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蕭春鴛會計師及林瑟凱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前述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均符合相關法令規定，又董事會決議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均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敬請 鑒核。

此致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王惠民



中華民國 114 年 4 月 16 日

【附錄三之一】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4004949 號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技嘉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技嘉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技嘉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技嘉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技嘉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重大新增交易對象銷貨收入之發生

事項說明

有關營業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十四)，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十一)。

技嘉集團銷售客戶眾多且銷售地區遍佈於全世界，鮮少有對單一客戶銷貨金額占合併營業收入 10% 以上之客戶，因此如何確認銷售對象之存在對銷貨收入之認列至為重要，故本會計師將重大新增交易對象銷貨收入之發生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與管理階層訪談瞭解收入認列之政策，暨其是否於財務報表比較期間一致的採用。
2. 瞭解並測試對重大新增交易對象之徵授信流程，確認重大新增交易對象業經適當核准並與相關佐證資料核對，包括搜尋與交易對象有關之資訊。
3. 瞭解並測試重大新增交易對象之銷售價格及收款條件。
4. 與管理階層訪談瞭解重大新增交易對象應收帳款逾期之原因以評估其合理性。
5. 取得並抽核重大新增交易對象之銷貨收入明細及交易原始憑證。
6. 函證重大新增交易對象之應收帳款。針對回函與帳載不符者，已追查不符之原因，並對集團編製之調節項目執行測試；針對未回函者，已執行期後收款測試。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五)。

技嘉集團經營電腦硬體週邊設備與零件等相關產品之製造與銷售，由於該類產品之生命週期短且價格易受市場波動，致存貨產生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因此該集團對可正常出售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則按其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

由於存貨金額重大，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係依據過往產業經驗判斷且具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與管理階層訪談以瞭解提列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政策及程序，暨其是否於財務報表比較期間一致的採用。
2. 瞭解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管理階層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以確認超過一定貨齡之過時存貨項目已列入該報表。
4. 評估管理階層所個別辨認之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之合理性及相關佐證文件，並與觀察存貨盤點所獲得資訊核對。
5. 就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項目所評估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並加以計算。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技嘉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技嘉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技嘉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技嘉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技嘉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技嘉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技嘉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蕭春鴛

蕭春鴛



會計師

林瑟凱

林瑟凱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42326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1 4 日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 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	112 年 12 月 31 日	%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1,499,095	19	\$	23,166,075	2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724,931	1		451,810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三)						
	動			1,337,084	1		753,336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4,668	-		3,94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28,546,444	26		16,016,209	20
1200	其他應收款			1,792,160	2		738,720	1
130X	存貨	六(五)		43,809,525	39		29,664,354	36
1410	預付款項			2,763,060	2		2,011,553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8,836	-		268,90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0,485,803	90		73,074,904	89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非流動			147,679	-		75,000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六)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5,274	2		1,906,413	3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三)及八						
	流動			210,225	-		142,93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747,686	1		515,538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6,426,692	6		4,820,456	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224,285	-		189,132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		27,053	-		33,389	-
1780	無形資產			193,660	-		169,85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八)		989,773	1		1,032,612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8,778	-		190,18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801,105	10		9,075,516	11
1XXX	資產總計		\$	111,286,908	100	\$	82,150,420	100

(續次頁)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 2,000,000	2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2,216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一)	4,534,401	4	4,355,872	5
2150	應付票據		24,642	-	12,741	-
2170	應付帳款		17,766,216	16	20,698,047	2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9,393,787	8	7,145,576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866,521	2	1,080,707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四)	812,365	1	826,369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88,975	-	79,509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560,913	1	400,446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7,050,036</u>	<u>34</u>	<u>34,599,267</u>	<u>42</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五)	18,403,329	17	8,920,465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172,029	-	55,803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07,686	-	79,963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六)	473,237	-	560,761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9,156,281</u>	<u>17</u>	<u>9,616,992</u>	<u>12</u>
2XXX	負債總計		<u>56,206,317</u>	<u>51</u>	<u>44,216,259</u>	<u>54</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八)	6,698,889	6	6,356,889	8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14,011,469	13	3,898,998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	7,480,218	7	7,006,565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26,354	-	426,354	-
3350	未分配盈餘		24,615,353	22	19,535,057	2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450,866	-	248,947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53,683,149</u>	<u>48</u>	<u>37,472,810</u>	<u>46</u>
36XX	非控制權益		<u>1,397,442</u>	<u>1</u>	<u>461,351</u>	<u>-</u>
3XXX	權益總計		<u>55,080,591</u>	<u>49</u>	<u>37,934,161</u>	<u>46</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11,286,908</u>	<u>100</u>	<u>\$ 82,150,420</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培城



經理人：李宜泰



林英宇



會計主管：陳純瑛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	\$ 265,148,779 100	\$ 136,773,40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六)		
	(二十七)	(237,056,292) (89)	(120,197,968) (88)
5900 營業毛利		28,092,487 11	16,575,441 12
營業費用	六(二十六)		
	(二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7,121,523) (3)	(5,874,500) (4)
6200 管理費用		(3,965,519) (1)	(2,970,764)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127,573) (2)	(2,747,327)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二十六)及		
	十二(二)	(101,323) -	(87,67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315,938) (6)	(11,680,266) (8)
6900 營業利益		12,776,549 5	4,895,175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645,171 -	422,575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	986,200 -	814,78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四)	(301,715) -	62,781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五)	(518,268) -	(84,097)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六(七)		
合資損益之份額		9,934 -	(6,59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21,322 -	1,209,446 1
7900 稅前淨利		13,597,871 5	6,104,621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八)	(2,842,723) (1)	(1,323,536) (1)
8200 本期淨利		\$ 10,755,148 4	\$ 4,781,085 4

(續次頁)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 金	年 額	度 %	112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六)	\$	30,656	-	(\$	8,06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六)	(	302,775)	-		268,61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八)	(	6,131)	-		1,613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278,250)	-		262,16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504,562	-	(	142,07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504,562	-	(	142,070)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26,312	-	\$	120,09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981,460	4	\$	4,901,180	4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9,788,540	4	\$	4,742,979	4
8620	非控制權益			966,608	-		38,106	-
	合計		\$	10,755,148	4	\$	4,781,085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0,014,984	4	\$	4,863,074	4
8720	非控制權益			966,476	-		38,106	-
	合計		\$	10,981,460	4	\$	4,901,180	4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	15.03		\$	7.46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	14.46		\$	7.4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培城

經理人：李宜泰

林英宇

會計主管：陳純瑛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 母公 司業 主之 權益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換 差 額 損 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 益 總 額
112 年度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356,889	\$ 3,281,465	\$ 6,346,126	\$ 426,354	\$ 19,400,238	(\$ 469,031)	\$ 591,433	\$ 35,933,474	\$ 11,446	\$ 35,944,920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4,742,979	-	-	4,742,979	38,106	4,781,0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450)	(142,070)	268,615	120,095	-	120,09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736,529	(142,070)	268,615	4,863,074	38,106	4,901,180
盈餘指撥及分派	六(二十)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60,439	-	(660,439)	-	-	-	-	-
現金股利		-	-	-	-	(3,941,271)	-	-	(3,941,271)	-	(3,941,27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六(七)	-	(392)	-	-	-	-	-	(392)	-	(392)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六(三十)	-	167,801	-	-	-	-	-	167,801	411,799	579,600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一認 股權而產生者	六(十五)	-	449,693	-	-	-	-	-	449,693	-	449,693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	431	-	-	-	-	-	431	-	43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356,889	\$ 3,898,998	\$ 7,006,565	\$ 426,354	\$ 19,535,057	(\$ 611,101)	\$ 860,048	\$ 37,472,810	\$ 461,351	\$ 37,934,161
113 年度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356,889	\$ 3,898,998	\$ 7,006,565	\$ 426,354	\$ 19,535,057	(\$ 611,101)	\$ 860,048	\$ 37,472,810	\$ 461,351	\$ 37,934,161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9,788,540	-	-	9,788,540	966,608	10,755,14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525	504,694	(302,775)	226,444	(132)	226,3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813,065	504,694	(302,775)	10,014,984	966,476	10,981,460
盈餘指撥及分派	六(二十)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73,653	-	(473,653)	-	-	-	-	-
現金股利		-	-	-	-	(4,259,116)	-	-	(4,259,116)	-	(4,259,116)
現金增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六(十八)	342,000	9,478,164	-	-	-	-	-	9,820,164	-	9,820,164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六(七)	-	12,260	-	-	-	-	-	12,260	1,254	13,514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六(三十)	-	94,792	-	-	-	-	-	94,792	48,313	143,105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一認 股權而產生者	六(十五)	-	526,862	-	-	-	-	-	526,862	-	526,862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	393	-	-	-	-	-	393	-	393
子公司分配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	-	-	-	-	-	-	-	(79,900)	(79,9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52)	(52)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698,889	\$ 14,011,469	\$ 7,480,218	\$ 426,354	\$ 24,615,353	(\$ 106,407)	\$ 557,273	\$ 53,683,149	\$ 1,397,442	\$ 55,080,59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培城

經理人：李宜泰

林英宇

會計主管：陳純瑛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2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3,597,871	\$ 6,104,62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九) (二十六)	647,439	660,033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六(十一)	4,705	4,635
攤銷費用	六(二十六)	149,994	124,419
租賃修改利益	六(九)(二十四) (	11) (	8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二十六)及 十二(二)	101,323	87,6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益	六(二十四)	(90,862) (	16,8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9,934)	6,59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四)	6,664	6,35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645,171) (	422,575)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五)	518,268	84,097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三)	(59,593) (	58,47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七)	112,865	387,84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52,722)	17,985
應收票據		(727)	34
應收帳款		(12,648,450) (	1,975,962)
其他應收款		(1,059,189) (	498,796)
存貨		(14,145,171) (	7,887,109)
預付款項		(751,507) (	1,051,108)
其他流動資產		260,070 (	4,2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178,529	1,567,821
應付票據		11,901	1,177
應付帳款		(2,931,831)	6,713,163
其他應付款		2,210,678 (	312,990)
負債準備		(14,004)	8,104
其他流動負債		160,467	207,203
其他非流動負債		(97,640) (	50,71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14,746,038)	3,702,882
收取利息		650,920	417,314
收取股利		64,114	63,000
支付利息		(247,214) (	5,125)
支付所得稅		(1,903,975) (	1,913,21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6,182,193)	2,264,857

(續次頁)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69,986)	(\$ 1,809,386)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18,944	1,791,294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210,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一)	(1,964,291)	(416,73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23	7,499
取得無形資產		(173,434)	(165,426)
存出保證金增加		(13,823)	(26,957)
存出保證金減少		14,972	28,53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84,210)	(83,80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76,605)	(674,98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六(三十二)	95,016,365	-
償還短期借款	六(三十二)	(93,016,365)	-
發行公司債	六(三十二)	9,738,672	9,291,186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三十二)	325,483	9,610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三十二)	(284,711)	(1,466)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二)	(100,692)	(94,352)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	(4,259,116)	(3,941,271)
發放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79,900)	-
現金增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六(十八)	9,820,164	-
員工執行認股權	六(三十)	30,240	191,760
非控制權益變動		(52)	-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393	43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190,481	5,455,89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01,337	(145,20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666,980)	6,900,56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166,075	16,265,51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499,095	\$ 23,166,07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培城

經理人：李宜泰

林英宇

會計主管：陳純瑛

【附錄三之二】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4004332 號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重大新增交易對象銷貨收入之發生

事項說明

有關營業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十一)，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七)。

該公司銷售客戶眾多且銷售地區遍佈於全世界，鮮少有對單一客戶銷貨金額占營業收入 10% 以上之客戶，因此如何確認銷售對象之存在對銷貨收入之認列至為重要，故本會計師將重大新增交易對象銷貨收入之發生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與管理階層訪談瞭解收入認列之政策，暨其是否於財務報表比較期間一致的採用。
2. 瞭解並測試對重大新增交易對象之徵授信流程，確認重大新增交易對象業經適當核准並與相關佐證資料核對，包括搜尋與交易對象有關之資訊。
3. 瞭解並測試重大新增交易對象之銷售價格及收款條件。
4. 與管理階層訪談瞭解重大新增交易對象應收帳款逾期之原因以評估其合理性。
5. 取得並抽核重大新增交易對象之銷貨收入明細及交易原始憑證。
6. 函證重大新增交易對象之應收帳款。針對回函與帳載不符者，已追查不符之原因，並對公司編製之調節項目執行測試；針對未回函者，已執行期後收款測試。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四)。

該公司經營電腦硬體週邊設備與零件等相關產品之製造與銷售，由於該類產品之生命週期短且價格易受市場波動，致存貨產生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因此該公司對可正常出售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則按其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

由於存貨金額重大，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係依據過往產業經驗判斷且具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與管理階層訪談以瞭解提列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政策及程序，暨其是否於財務報表比較期間一致的採用。
2. 瞭解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管理階層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以確認超過一定貨齡之過時存貨項目已列入該報表。
4. 評估管理階層所個別辨認之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之合理性及相關佐證文件，並與觀察存貨盤點所獲得資訊核對。
5. 就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項目所評估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及取得佐證文件，並加以計算。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蕭春鴛

蕭春鴛



會計師

林瑟凱

林瑟凱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42326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1 4 日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0,208,550	10	\$ 14,343,246	1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193,834	-	92,26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2,029	-	2,02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6,648,935	17	7,028,151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4,930,421	15	12,845,814	17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19,047,000	19	7,136,061	10
130X	存貨	六(四)	11,822,037	12	12,550,452	17
1410	預付款項		300,525	1	558,86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168	-	259,68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3,155,499	74	54,816,567	73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五)及八				
	流動		62,023	-	61,668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及七	22,404,541	22	16,280,734	2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2,675,624	3	2,665,997	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49,200	-	68,592	-
1780	無形資產		160,273	-	143,98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596,638	1	803,617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0,284	-	74,342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6,068,583	26	20,098,931	27
1XXX	資產總計		\$ 99,224,082	100	\$ 74,915,498	100

(續次頁)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六(二)		
	債一流動		\$ 2,216 -	\$ - -
2130	合約負債一流動	六(十七)	514,938 1	357,023 1
2150	應付票據		10,785 -	9,340 -
2170	應付帳款		10,449,886 11	14,384,920 1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4,122,937 4	2,926,105 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及七	10,224,406 10	8,600,176 1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49,001 -	588,144 1
2250	負債準備一流動	六(十一)	560,139 1	741,833 1
2280	租賃負債一流動		31,174 -	38,505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44,223 -	336,13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6,509,705 27	27,982,179 37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二)	18,403,329 19	8,920,465 1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172,029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8,608 -	30,554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三)	437,262 -	509,490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9,031,228 19	9,460,509 13
2XXX	負債總計		45,540,933 46	37,442,688 50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6,698,889 7	6,356,889 9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14,011,469 14	3,898,998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7,480,218 7	7,006,565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26,354 -	426,35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4,615,353 25	19,535,057 2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450,866 1	248,947 -
3XXX	權益總計		53,683,149 54	37,472,810 50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9,224,082 100	\$ 74,915,498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培城



經理人：李宜泰



林英宇



會計主管：陳純瑛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137,034,821	100	\$	90,149,61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二) (二十三)及七	(	126,959,846)	(93)	(	83,070,339)	(92)
5900 營業毛利			10,074,975	7		7,079,278	8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 (二十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3,496,886)	(3)	(	2,966,345)	(3)
6200 管理費用		(	2,015,854)	(1)	(	1,494,070)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491,326)	(1)	(	1,317,146)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二十二)及 十二(二)	(	167,766)	-		61,20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7,171,832)	(5)	(	5,716,357)	(6)
6900 營業利益			2,903,143	2		1,362,921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八)		371,775	-		244,116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及七		986,296	1		791,52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831,943	1		101,795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	379,966)	-	(	80,139)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6,025,385	4		2,831,992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835,433	6		3,889,288	4
7900 稅前淨利			10,738,576	8		5,252,209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	950,036)	(1)	(	509,230)	(1)
8200 本期淨利		\$	9,788,540	7	\$	4,742,979	5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30,656	-	(\$	8,063)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	302,775)	-		268,61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四)	(	6,131)	-		1,613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278,250)	-		262,16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504,694	-	(	142,07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504,694	-	(	142,070)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26,444	-	\$	120,09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014,984	7	\$	4,863,074	5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15.03		\$	7.46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14.46		\$	7.4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培城

經理人：李宜泰

林英宇

會計主管：陳純瑛

科技股份有限
體權益變動
及112年1月1日至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金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之現金	允允價值未實現	綜合損益之現金	益之現金

<u>112 年度</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356,889	\$ 3,281,465	\$6,346,126	\$ 426,354	\$19,400,238	(\$ 469,031)	\$ 591,433	\$ 35,933,474
本期淨利		-	-	-	-	4,742,979	-	-	4,742,97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450)	(142,070)	268,615	120,09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736,529	(142,070)	268,615	4,863,074
盈餘指撥及分派	六(十六)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60,439	-	(660,439)	-	-	-
現金股利		-	-	-	-	(3,941,271)	-	-	(3,941,27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392)	-	-	-	-	-	(392)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六(六)	-	167,801	-	-	-	-	-	167,801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而產生者	六(十二)	-	449,693	-	-	-	-	-	449,693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	431	-	-	-	-	-	43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356,889	\$ 3,898,998	\$7,006,565	\$ 426,354	\$19,535,057	(\$ 611,101)	\$ 860,048	\$ 37,472,810
<u>113 年度</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356,889	\$ 3,898,998	\$7,006,565	\$ 426,354	\$19,535,057	(\$ 611,101)	\$ 860,048	\$ 37,472,810
本期淨利		-	-	-	-	9,788,540	-	-	9,788,54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525	504,694	(302,775)	226,44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813,065	504,694	(302,775)	10,014,984
盈餘指撥及分派	六(十六)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73,653	-	(473,653)	-	-	-
現金股利		-	-	-	-	(4,259,116)	-	-	(4,259,116)
現金增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342,000	9,478,164	-	-	-	-	-	9,820,164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12,260	-	-	-	-	-	12,260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94,792	-	-	-	-	-	94,792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而產生者	六(十二)	-	526,862	-	-	-	-	-	526,862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	393	-	-	-	-	-	393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698,889	\$14,011,469	\$7,480,218	\$ 426,354	\$24,615,353	(\$ 106,407)	\$ 557,273	\$ 53,683,149

董事長：葉培城

經理人：李宜泰

林英宇

會計主管：陳純瑛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0,738,576	\$ 5,252,20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八) (二十二) 277,336	304,899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二) 126,778	110,633
租賃修改利益	六(八)(二十) (11)	(8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二十二)及 十二(二) 167,766	(61,20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益	六(二十) (7,145)	(22,57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6,025,385)	(2,831,99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 -	26
利息收入	六(十八) (371,775)	(244,116)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379,966	80,139
員工酬勞成本	45,145	147,7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92,213)	203,101
應收票據	-	756
應收帳款	(11,873,157)	1,337,054
其他應收款	(11,916,688)	(6,980,107)
存貨	728,415	3,171,146
預付款項	294,620	(279,126)
其他流動資產	257,521	(1,23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157,915	13,449
應付票據	1,445	(2,101)
應付帳款	(2,738,202)	(1,171,340)
其他應付款	1,586,648	2,791,687
負債準備	(181,694)	(24,472)
其他流動負債	108,090	234,308
其他非流動負債	(53,827)	(59,44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18,389,876)	1,969,357
收取利息	377,524	238,855
收取股利	501,591	38,002
支付利息	(108,912)	(1,167)
支付所得稅	(1,016,301)	(1,451,51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8,635,974)	793,531

(續次頁)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62,023)	(\$ 1,112,104)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1,668	1,212,336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及七	(372,652)	(536,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194,172)	(183,42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25	2,159
取得無形資產		(143,070)	(138,810)
存出保證金增加		(6,284)	(16,015)
存出保證金減少		6,966	6,619
組織重組—分割移轉現金	六(二十六)	-	(1,990,657)
組織重組—吸收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221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3,682)	(34,69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68,803)	(2,790,58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57,716,365	-
償還短期借款		(57,716,365)	-
發行公司債	六(二十八)	9,738,672	9,291,186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二十八)	296,686	8,785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二十八)	(284,430)	(972)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八)	(42,288)	(38,892)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4,259,116)	(3,941,271)
現金增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六(十四)	9,820,164	-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393	43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270,081	5,319,26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134,696)	3,322,21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343,246	11,021,03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208,550	\$ 14,343,24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培城

經理人：李宜泰

林英宇

會計主管：陳純瑛